

國防大學政戰學院兼任教師甄選規定

壹、誠徵應用藝術學系兼任教師 2 名，如下表：

職缺	名額	學歷及專長	任教科目(時數)
兼任 講師以上	1 名	學歷：碩士 專長：當代戲劇、中西戲劇史。	戲劇史(2 小時)、劇本導讀(2 小時) 授課時間： 每週二 08:00-12:00
兼任 講師以上	1 名	學歷：碩士 專長：AI 生成式音樂應用、數位音樂製作、錄音實務。	數位音樂製作(2 小時) 每週一 10:10-12:00

貳、學歷須為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研究所畢業,並具中華民國國籍。

參、應徵人員請檢附各 1 份：

1. 最高學歷證書影本(持國外學歷者之學位證書或文憑等證件,須經駐外單位完成驗證手續)
2. 教師證書影本(如已獲得)
3. 國民身分證影本
4. 應聘科目教學大綱
5. 履歷表
6. 著作目錄相關重要經歷
7. 工作證明文件等資料

請於民國 114 年 10 月 30 日前寄臺北市北投區中央北路二段 70 號，

國防大學政戰學院應用藝術學系 鄭宇志助教 收。

郵戳為憑，逾時不受理，亦不接受補件、應聘之資料若需寄回，請附貼妥足額郵資回郵信封(書寫收件人及通訊地址)。

肆、徵選審核作業：

1. 徵選審核編組：由本系系教評委員實施資格審核。
2. 審核結果日期：114 年 12 月 31 日(如有異動另行通知)。

伍、起聘日期：115 年 2 月 1 日，鐘點費依國防部及本校規定核支。

陸、本院聯絡人應用藝術學系鄭宇志助教，電話：02-2891-0274，

E-mail:peter61156115@gmail.com。